

债券代码：136433
债券代码：143839

债券简称：16 晟晏债
债券简称：18 晟晏 G1

宁夏晟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到限制消费令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新增被限制高消费的情况

近期，宁夏晟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及关联方新增被限制高消费的情况如下：

案号	限制消费令对象	关联对象	执行法院	限制内容
(2024)津72执23号	宁夏晟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宁夏晟晏实业集团星月安顺物流有限公司、宁夏晟晏实业集团能源循环经济有限公司	杨文茂、李连宁、王东星	天津海事法院	不得实施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二、影响分析

截至目前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承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将严格遵守债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在债券存续期间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宁夏晟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到限消令的公告》之盖章页)

